

福建省闽北职业技术学院

闽北职院〔2020〕53号

关于在全校组织开展 “争创文明城、争做文明人、创建文明校” “大讨论”“大整治”的通知

各党总支（支部），各处（室、馆）、系：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委十届十次全会和市委五届十次全会部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根据中共南平市委办公室、南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争创文明城、争做文明人”“大讨论”的通知》（南委办〔2020〕25号）和中共南平市委教育工委《关于在全市教育系统组织开展“争创文明城、争做文明人”“大讨论”的通知》（南委教〔2020〕19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从即日起至今年底，在全校开展“争创文明城、争做文明人、创建文明校”“大讨论”“大整治”（以下简称“大讨论”“大整治”），推动文明校园创建和全体教职

员工文明素质和文明程度不断提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开展文明“大讨论”“大整治”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论述，与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相结合；与学习研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和《习近平在福建》系列采访实录相结合；与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全会精神、全方位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超越相结合；与深入弘扬廖俊波精神相结合；与开展“难、硬、重、新”工作行动相结合；与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统筹推进学院各项事业改革发展相结合；与文明校园创建和创优良“学风、校风、教风、班风”（以下简称“四风”）相结合；与厉行节约，坚决制止餐饮浪费等紧密结合。围绕“文明行为和不文明行为大家谈”、“提升校园文明新风貌大家谈”、“学校‘四风’建设之我见”等专题，重在解决突出问题，消除师生思想上的模糊认识，持续推进、步步深入。通过“大讨论”“大整治”，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强化担当、压实责任，切实增强斗争精神，弘扬新风正气，在全校形成对文明行为“点赞”、对不文明行为“说不”、从严从实大抓文明的强大氛围合力。

二、大讨论分工

1.教职员工：由郑需勇同志负责，各党总支牵头，人事处、教务处、后勤管理处等部门配合，负责教职员工“大讨论”。要坚持领导带头、党员带头，通过专题会议、“三会一课”、主题

党日、教职员工大会等形式深入开展文明“大讨论”，不断提升文明创建水平，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职员工文明素养，营造良好校园氛围。

2.学生：由陶金辉同志负责，学工处、团委牵头，教务处、后勤管理处等部门配合，负责学生队伍的“大讨论”。通过主题班会、主题团课等形式组织学生开展文明“大讨论”活动，深化学生思想道德建设。

三、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10 月下旬召开全院动员部署会议，全面安排部署文明“大讨论”“大整治”工作。

（二）“大讨论”阶段。持续开展主题讨论，将“四风”建设中的不文明行为和现象融入“大讨论”中。针对学风建设中存在的**学生缺乏明确的奋斗目标、学习态度不端正及在课堂上睡觉、看小说、玩网络游戏等不文明行为和现象**；校风建设中存在的**随手乱丢垃圾、不讲个人卫生、不爱护公共卫生及公共场所吸烟、着装不得体等不文明行为和现象**；教风建设中存在的**教师上课迟到、早退及教师上课打电话、玩手机、对学生不文明行为不管不问等不文明行为和现象**；班风建设中**拉帮结派、说脏话、在班级喧哗打闹、上课玩手机等不文明行为和现象**开展讨论，要把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整改问题、规范管理贯穿各阶段、各环节的全过程，融会贯通、一体推进。

10 月份，以“文明行为与不文明行为大家谈”、“教学评

价该如何进行”为专题，围绕“师生及干部职工存在的不文明行为”以及“对教学评价机制认识不到位”等问题进行讨论。引导全体教职员工自觉遵守职业规范，树立良好的教育工作者形象，自觉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爱岗敬业、关爱学生，发挥教师言传身教的育人功能，做“四有”好老师。教职员工在日常生活中要做到杜绝乱晾晒、横穿马路、餐饮浪费、违规停车及捕捉、滥杀、食用野生动物等不文明行为；要抵制“升学宴”、“谢师宴”，不接受学生和家长的礼品、礼金；不侮辱、谩骂、挖苦学生；不以学生的成绩、社会背景、个性特征等为学生贴上“好”和“差”的标签，明确并落实教师授课评价体系的有关规定。广大学生应严格遵守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八不行为规范、文明上网自律公约等，杜绝言行举止不文明、缺乏环保意识、毁坏公共设施、上课迟到、抄袭作业、考试作弊、餐饮浪费等行为。

11 月份，以“提升校园文明新风貌大家谈”、“劳动教育如何开展”为专题，围绕“闽北职院是我家，文明靠大家”、“讲文明，我参与，我行动”、“学生手机是否能进课堂、该如何管理”、“教室卫生如何保持”、“如何开展好劳动教育”等进行讨论，进一步明确课堂上如何正确有效的使用和管理手机；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引导全体教职员工从自身做起，践行文明规范，展示文明风采，营造良好课堂秩序，共建文明校园。全体教师要不忘教书育人初心，以学生为本，不断提高自己的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为学生做好文明

示范。

12月份，以“学校‘四风’建设之我见”为专题，总结“大讨论”以来的变化和成效以及机制健全与落实成果，谈一谈下一步巩固文明校园建设和扫清师生思想障碍的举措。

“大讨论”期间，由院宣传部牵头，各党总支（系）配合，人事处、学工处分别组织教职工、学生，开展一次全校性的“争创文明校、争做文明人，告别不文明行为大家谈”征文及诵读讲演活动。

（三）“大整治”阶段。2020年12月31日前，“大讨论”各牵头部门，要及时梳理总结“大讨论”中发现的问题和具体整治意见，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治台账，明确推进“大整治”的举措、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大讨论”有成果，“大整治”有成效。

（四）总结提升阶段。从2021年1月起，构建文明“大讨论、大提升”常态长效机制，着力抓常抓长，持续深入推动文明校园的创建力度，不断提升校园文明创建水平，为全方位推动高水平高质量职业院校发展和南平市绿色高质量发展超越贡献力量。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学院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开展“大讨论”、“大整治”，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联系实际，对照检视，深入查找工作生活中存在的不文明行为，着力解决思想认识的问题，有效解决校园不文明现象。以“大

讨论”、“大整治”推动文明校园创建，进一步推动学校“四风”的好转，凝聚向上向善正能量，打造文明有礼、整洁有序、风气优良的学校环境，擦亮文明校园的鲜亮底色，共建美丽校园。

（二）创新方式。开展“大讨论”、“大整治”要结合学院特点，注重虚实结合、以知促行，聚焦重点、难点、堵点，坚持边讨论边查摆边整改，在潜移默化中弘扬真善美，凝聚正能量，共建文明和谐校园，不断提升广大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监督检查。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牵头做好经常性的监督检查，适时通报督查情况并问责，对被上级部门明察暗访列入“负面清单”的事项和对“大讨论”、“大整治”塞责应付、走过场、不文明行为仍突出、思想观念仍未转变的干部、师生及其所在党总支或者部门进行责任倒查。

各党总支、处（室、馆）于每月 28 日前将该月开展“大讨论”活动情况发送至党工部 OA 邮箱。联系人：康夏静，电话：18950688757。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 10 月 19 日

抄送：中共南平市委教育工委，院领导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19 日印发
